公司代码:600515　　公司简称:海岛建设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2.1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同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慕文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涛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2.2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03,157,704.13	3,698,795,860.45	-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6,271,477.40	818,580,494.13	4.6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85,048.36	83,889,970.95	48.9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50,485,234.90	730,271,238.53	3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911,810.39	13,127,476.69	20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810,101.57	13,368,344.25	152.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2	1.65	增加2.6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4	0.031	203.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4	0.031	203.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11.92	39,066.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7,043,810.00	7,043,81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7,513.2	3,248,307.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179,132.23	-4,229,475.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950,679.05	6,101,708.82	

2.4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29,97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7,214,170	30.09	0	质押	93,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336,546	6.47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市艺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098,969	4.9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89,214	1.9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常世芬	5,200,021	1.2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清涛	4,092,740	0.9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申刚	2,350,700	0.5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宋文	2,320,000	0.55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杨健	1,969,948	0.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洋浦分行	1,327,200	0.31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7,214,170	人民币普通股	
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336,546	人民币普通股	
天津市艺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098,969	人民币普通股	
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89,214	人民币普通股	
常世芬	5,200,021	人民币普通股	
刘清涛	4,092,740	人民币普通股	
张申刚	2,350,700	人民币普通股	
宋文	2,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健	1,969,94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洋浦分行	1,327,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5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优先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2.6重要事项

2.7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	增减原因
一.资产负债类		上年期末数		
货币资金	777,818,187.91	1,243,688,648.42	-37.46	本期支付股权款及归还贷款所致
应收账款	99,579,869.54	46,221,619.34	115.44	本期子公司海建工程新增工程代建业务增加应收代建费所致
预付款项	48,298,724.72	3,167,280.70	1,424.93	本期子公司海建工程新增工程项目采购业务预付的设备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1,830,752.52	-100.00	本期无此类业务发生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387,236.42	4,051,915.47	230.39	本期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1,189.80	2,949,858.86	-77.92	本期摊销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26,786.74	632,555.33	-32.53	本期费用摊销所致
预收款项	146,996,706.83	98,681,327.22	48.96	本期子公司海建工程新增工程项目采购业务预收业务方设备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597,617.07	12,605,745.25	-47.66	2015年发放2014年度年终奖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22,325.00	156,538,400.00	-93.66	本期归还贷款本金导致减少
应付债券	364,833,934.25	296,678,010.69	22.97	本期增加中小企业私募债所致
二.损益类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417,393.26	12,979,886.25	41.89	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4,092,076.94	58,740,442.30	26.13	本期孙公司天津海航设计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20,639.46		100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3,520,496.39	171,486.21	1,952.93	本期主要是处置5年以上应付款项所致
营业外支出	233,122.08	364,180.26	-35.99	上期营业外支出主要是受台风损坏报废资产,本期无此类事项发生
所得税费用	29,858,508.11	3,681,640.59	711.01	本期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类		上年同期数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资金	123,463,281.90	63,490,868.40	94.46	本期收到往来款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044,432.77	49,009,853.39	42.92	本期子公司海建工程开展新业务增加人员工资及费用的支出以及孙公司天津海航设计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3,400.00	41,923.03	981.51	本期处置大额固定资产所致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297,000,000.00	-76.43	本期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金额小于上期发行公司债的金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97.92	-100.00	本期无此类业务发生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3,360,000.00	7,190,000.00	-53.27	本期较上期贷款中间业务费减少所致

2.8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一.资产负债类	查询索引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尚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诉广州本草堂有限公司、海南第一物流配送有限公司、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以广州本草堂有限公司违反以本公司为担保的《借款合同》为由,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保全。涉案金额4,500万元。 本公司已与光大银行广州分行签订《债务和解协议书》,光大银行广州分行同意以本公司担保贷款本金4,500万元为基数按80%折算为3,600万元作为债务和解总价,由本公司在30个工作日内履行完毕。自本公司付清全部价款之日起,双方的债权债务即了结,互不差欠。本公司已按约履行完毕还款义务,已办理相关债务和解的司法裁定等手续。 本公司作为上述借款的连带责任保证人,已履行了代为清偿的责任。在向债务人本草堂公司催讨无果的情况下,本公司为维护合法权益,已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请求:①判令本草堂公司偿还本公司代偿借款本金人民币3,600万元及自2007年6月1日至实际偿还欠款之日止的银行利息。②判令本草堂公司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该案经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审理,并判决:被告广州本草堂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本公司3,600万元及利息(自2007年7月10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计付至清偿之日止)。 在执行过程中,被执行人广州本草堂有限公司因未接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年度检验,已被吊销营业执照,无可供执行财产,申请执行人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亦无法向法院提供被执行人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已下达(2011)穗天法执字第3005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穗天法执字第3005号案件终结执行。终结执行期间,申请执行人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可向该院申请重新立案执行。	详情请见2004年12月18日、2005年4月21日、2005年5月13日、2005年11月30日、2006年1月7日、2007年7月7日、2007年7月13日、2007年10月12日、2008年12月2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施达商业有限公司为海南麒麟旅业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保证的诉讼事项: 1998年8月4日海南麒麟旅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麟旅业")与交通银行海南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140万元,借款期限为8个月,施达商业对以上借款及利息承担保证责任。2002年7月16日一投集团向交行承诺履行保证责任。后因贷款逾期,银行提起诉讼,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于2004年9月1日下达2004)龙民二初字第285号《民事判决书》,限麒麟旅业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本金140万元、利息67.12万元);施达商业和一投集团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根据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2005年9月8日下达的(2005)龙执字第688号《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将案件的申请执行人由交通银行海南分行变更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详情请见2009年4月10日、2009年5月22日、2009年12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10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15年7月15日起,6个月内不予减持(同一实际控制人下不同主体之间转让除外) 2.2015年8月31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同一实际控制人下不同主体之间转让除外)	2015年7月15日到2016年9月1日	是	是		

2.11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海南海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同双
日期	2015-10-27

股票简称:司尔特
股票代码:002538
披露时间:2015年10月27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5-66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金国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16,234,792.54	3,379,416,287.66	1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57,008,378.04	1,766,758,395.79	67.3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44,603,765.68	26.91%	2,444,352,040.59	3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859,185.72	113.26%	192,321,884.41	8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614,379.38	123.67%	179,444,010.43	11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78,031,887.39	12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5	111.86%	0.325	82.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	111.86%	0.325	82.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0%	92.79%	10.38%	66.7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209.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24,255.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310.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67,901.72	
合计	12,877,873.9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47,14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7%	250,400,000	0	质押	46,500,000
金国清	境内自然人	3.42%	24,560,000	18,420,000		
中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9号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28%	23,584,905	23,584,90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2.71%	19,457,547	19,457,54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4,152,348	12,971,698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湖南轻盐创投定增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2%	13,089,622	13,089,622		
张远捷	境内自然人	1.81%	12,971,698	12,971,698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北信瑞丰基金基业裕丰华商丰庆30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1%	12,971,698	12,971,698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风天成定增2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1%	12,971,698	12,971,698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4%	12,460,353	11,792,498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250,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4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9,999,870	人民币普通股	9,999,870
缪薇	7,236,700	人民币普通股	7,236,7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3,965	人民币普通股	7,003,965
金国清	6,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4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6,099,982	人民币普通股	6,099,982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50,780	人民币普通股	5,950,78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4,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0,000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888,648	人民币普通股	3,888,6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28,791	人民币普通股	3,628,79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金国清先生直接持有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30.38%的股权,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金国清先生还直接持有公司3.42%的股份,并通过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控制公司34.87%的股权,且自2003年9月至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此,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和金国清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2.未知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自然人股东缪薇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7,236,7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王再久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120,000股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进行约定购回交易;报告期内,购回交易所涉股份数量为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截至报告期末,王再久约定购回股份数量为4,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项目	2015年9月30	2014年12月31	变动幅度	变动幅度说明
货币资金	765,029,521.44	350,008,542.57	118.57%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68,390,742.07	259,212,655.30	-73.62%	票据采购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08,025,643.86	15,061,239.11	617.72%	销售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250,000.00	7,730,136.99	-96.77%	计息定期单存减少所致
存货	532,434,111.69	768,241,650.85	-30.69%	销售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186,482.93	35,106,592.04	-59.59%	所得税抵减所致
短期借款	280,000,000.00	540,000,000.00	-48.15%	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37,850,000.00	350,000,000.00	-60.61%	结算票据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77,783,795.72	190,355,296.49	-59.14%	销售增加所致
股本	718,120,283.00	296,000,000.00	142.61%	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利润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幅度说明
营业收入	2,444,352,040.59	1,747,268,455.61	39.90%	销售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699,816.12	1,531,768.28	272.11%	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	210,877,911.17	99,541,823.89	111.85%	销售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225,823,686.87	123,752,777.79	82.48%	销售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3,501,802.46	18,231,002.99	83.76%	销售增加所致
净利润	192,321,884.41	105,521,774.80	82.26%	销售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幅度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0,706,639.17	940,653,473.92	55.29%	销售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贵州磷矿资源的整合工作进展顺利,宣城磷铁矿项目逐步推进

（1）磷矿资源是公司主要产品磷酸一铵的主要原材料,为了延伸和完善公司产业链,降低公司生产成本和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以人民币39,600万元对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20%股权。截止报告披露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临时）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贵州路发增资及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2）2014年2月18日,为进一步优化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延伸公司产业链,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提高市场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8万吨硫铁矿采选工程项目。该项目正在按计划推进中,预计2015年底实现投产。

2、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发行和上市工作。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79号文核准,公司向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9名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6,120,283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9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592,000,000股增长至718,120,283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也由原来的592,000,000元变更为718,120,283元。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民非公开发行工作的工商变更登记正在办理中。

（1）募集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9,499,999.8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27,528,097.84元。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两个项目: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建设期（年）
1	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项目	82,184	2
2	司尔特"O2O"农资电商服务平台	20,569	2
合 计		102,753	-

公司主要通过增资全资子公司亳州司尔特生态肥业有限公司和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来实施上述项目。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增资程序已经办理完毕。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

年产90万吨新型复合肥项目:公司已完成对该项目实施主体即亳州司尔特生态肥业有限公司的增资事项,亳州司尔特生态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亿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日,该项目正在进行土建、厂房和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司尔特农资电商平台:公司已完成对该项目实施主体即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增资事项,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亿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日,农资电商线上平台正在按计划建设当中;公司已与相关单位签订合作协议,共同研究建立电商项目开发与运行支持平台,实现线上展示、交易、支付、查询等功能,实现具有司尔特特色的O2O电子商务与传统销售融合;基于公司测土配方研究基地相关技术数据,建立区域测土配方施肥查询系统,为经营主体提供区域施肥、精准施肥解决方案;建成内外形象口,在"司尔特农业信息化"项目启动后,实现动态分析,为管理决策服务;以农资信息服务云为架构,以司尔特测土配方施肥研究基地的大数据为支撑,全面实现以测土配方施肥为特色的司尔特农资电商线上平台,提供农资展示交易、测土施肥决策支持等个性化、主动式服务。同时公司已于10,080家经销商签订了司尔特农资电商线下物流配送暨销售服务站合作协议,拟将原经营场地在不改变其所有权的情况下变更为公司农资电商线下物流配送暨销售服务站。

3.公司债券交易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20号文核准,于2014年10月22日（网上发行）,2014年10月22日-2014年10月24日（网下发行）公开发行了人民币3亿元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于2014年11月2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公司《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和《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从2014年10月22日起至2015年10月21日止计算本次利息,票面年利率为6.50%,每手面值人民币1,000元利息为人民币65.00元/年（含税）,并于2015年10月22日完成付息工作。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15年07月0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关于对贵州路发进行增资的公告、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5年07月1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15年07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年07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暨上市公告书等公告	2015年09月1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5年09月1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2014年债券第一期2015年兑息的公告	2015年10月1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有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若发生离职情形,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承诺:保证其自身及控股和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010年09月13日	长期有效	按照承诺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年）》	2015年02月11日	三年	按照承诺履行

承诺事由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0.00%	至	100.00%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4,491.64	至	28,813.7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406.8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新项目投产,产能扩张;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增加。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金国清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5-64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 年10月1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国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5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4,435.2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32.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2.26%,基本每股收益0.325元。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需向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预计本报告日起至2015年末的交易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79号文核准,公司向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9名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6,120,283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9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592,000,000股增长至718,120,283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也由原来的592,000,000元变更为718,120,283元。

鉴于以上原因,公司股东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订修订内容如下表: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0月27日《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5年11月12日在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汪溪园区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5-65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